

证券代码：688248

证券简称：南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41

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1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水均岗粤电大厦东塔 920 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2
普通股股东人数	1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81,910,51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81,910,516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85.3392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85.3392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姜海龙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

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7 人，董事长吴亦竹因公务请假未出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董事姜海龙作为本次会议主持人；
- 2、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，监事邓艳、职工监事田丰因公务请假未出席会议；
- 3、 公司董事会秘书赵子艺现场出席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超树、李爱民、高星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1,9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2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1,9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3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1,9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1,9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展望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1,9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81,9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
1	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73,6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2	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	73,6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6	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	73,610,516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、2、5、6 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审议通过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3、4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、2、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皇甫天致、王金玲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22日